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家悦”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家家悦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612 号文核准，家家悦于 2016 年 1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3.64 元，募集资金总额 122,7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331.8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428.15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5096 号）。

2016 年度家家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12 月 6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497.11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置换；（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24.23 万元。2016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4.23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003.92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49.5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14,053.4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家家悦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

司相关制度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四个募集资金专户。

（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家家悦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 专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万元)	截止日金额 (万元)	用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698830129	76,327.15	76,053.69	连锁超市建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239031631025	12,270.00	12,185.12	信息系统升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218231629537	10,500.00	10,481.14	连锁超市改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401006100018800 006267	15,331.00	15,333.51	生鲜加工物流
合计		114,428.15	114,053.46	

（三）使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家家悦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连锁超市建设项目”、“生鲜加工物流中心项目”、“连锁超市改建项目”和“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2016 年度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428.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4.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4.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锁超市建设项目	不适用	76,327.15	76,327.15	76,327.15	318.03	318.03	-76,009.12	0.42%	-	-	-	-
生鲜加工物流中心项目	不适用	15,331.00	15,331.00	15,331.00	-	-	-15,331.00	0.00%	-	-	-	-
连锁超市改建项目	不适用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20.00	20.00	-10,480.00	0.19%	-	-	-	-
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12,270.00	12,270.00	12,270.00	86.21	86.21	-12,183.79	0.70%	-	-	-	-
合计	-	114,428.15	114,428.15	114,428.15	424.23	424.23	-114,003.92	0.3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及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497.11 万元，截至 2016.12.31 还未对前期投入资金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一）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前，家家悦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8,497.11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还未对前期投入资金进行置换。

（二）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2016 年度，家家悦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家家悦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度，家家悦不存在变更或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家家悦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家家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家家悦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会验字【2017】2235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家家悦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家家悦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募集资金到位后，保荐代表人通过查阅相关资料、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

家家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并与公司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银河证券认为：家家悦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徐扬 贾瑞兴
徐扬 贾瑞兴

